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 大唐

公告编号：2018-049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8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大唐电信 20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9,750,5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98114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志勤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马超、独立董事宗文龙、独立董事李可杰因公务未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北京研究中心资产租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9,750,534	100	0	0	0	0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功远、徐茜茜

-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